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等重大公开信息

一、年度报告

(一) 企业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及简称: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新能源)

2、外文名称及缩写:SHANXI PROVINCIAL GUOXIN ENERGY DEVELOPMENT GROUP CO.,LTD. (GXED)

3、法定代表人:梁谢虎

4、股东名称: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公司注册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长风大街 108 号

6、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风大街 108 号东座

7、邮政编码:030006

8、网址:www.sxgxny.com

9、电子信箱:sxgxny@sina.com

10、简介: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1 年,2006 年划归省国资委监管,经过十年的改革和发展,已成为以燃气、中药材、贸易三大产业为主的多元化、规模化、现代化国有大型能源企业集团,拥有全省 95%的混合燃气资源主导运营权,是我省 12 户转型综改试点企业之一,是气化山西主力军。2013 年燃气板块成功实现上市。截至 2016 年底,燃气板块拥有山西天然气公司、山西压缩气公司、

山西煤层气公司、太原燃气集团、山西燃气产业集团 5 大燃气公司。站在“十三五”新起点，集团公司将继续深化企业改革创新，大力发展燃气、中药材、贸易三大产业，一如既往追求技术和利润高端，努力培植他人无法复制的核心竞争力，建设成为国际标尺衡量的，富有生命力、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力的新能源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摘要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期末余额为 3,871,734.81 万元，比年初 3,275,930.75 万元增加 595,804.06 万元，同比增长 18.19%。

负债总额：期末余额为 3,331,831.11 万元，比年初 2,723,196.79 万元增加 608,634.32 万元，同比增长 22.35%。

所有者权益：期末余额为 539,903.70 万元，比年初 552,733.96 万元减少 12,830.26 万元，同比下降 2.32%。

存货：期末余额为 55,380.84 万元，比年初 44,438.50 万元增加 10,942.34 万元，同比增长 24.6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78,830.19 万元，比年初 149,676.18 万元增加 29,154.01 万元，同比增长 19.48%。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14,090.63 万元，比年初 113,056.75 万元增加 1,033.88 万元，同比增长 0.91%。

固定资产净值：期末余额为 1,480,253.24 万元，比年初 1,068,973.82 万元增加 411,279.42 万元，同比增长 38.47%。

2、2016 年 1-12 月累计实现

主营业务收入：累计实现 1,494,519.42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89,496.88 万元减少 1,394,977.46 万元，同比下降 48.28%。

销售费用：累计实现 80,385.90 万元，比上年同期 76,551.83 万元增加 3,834.07 万元，同比增长 5.01%。

管理费用：累计实现 82,047.52 万元，比上年同期 55,557.98 万元增加 26,489.54 万元，同比增长 47.68%。

财务费用：累计实现 64,670.88 万元，比上年同期 44,020.98 万元增加 20,649.90 万元，同比增长 46.91%。

利润总额：累计实现 14,390.81 万元，比上年同期 57,603.83 万元减少 43,213.02 万元，同比下降 75.02%。

净利润：累计实现 275.69 万元，比上年同期 36,940.91 万元减少 36,665.22 万元，同比下降 99.25%。

应交税费：累计实现 32,541.84 万元，比上年同期 42,033.00 万元减少 9,491.16 万元，同比下降 22.58%。

(三)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

股东：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出资额：陆亿叁仟壹佰玖拾玖万元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和年度薪酬情况、员工收入水平

2016 年集团公司本部共有董事 8 名，高级管理人员 13 名，严格依照省国资委《关于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执行。由省国资委

对公司领导人员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实行年度考核与任期考核相结合、结果考核与过程评价相统一、考核结果与薪酬收入相挂钩的考核制度，对于有效激励企业领导人员、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任 现 职 级 时 间	2016 年 薪 酬 收 入（税 后） 万 元
梁谢虎	男	59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609	74.1991
刘 军	男	49	董事、党委委员、总经理	200703	74.1991
王建华	男	53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200103	62.1233
凌人枫	男	47	董事、党委副书记 国新股份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904	43.1511
丁友建	男	50	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199711	62.1233
陈勇明	男	49	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0603	62.1233
王国胜	男	54	董事、副总经理	201105	62.1233
康 勇	男	44	副总经理	200703	62.1233
赵玉宏	男	50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608	5.6209 (2016.08 任职)
谢 河	男	47	副总经理	200904	61.8035
段德虎	男	54	副总经理	200904	61.8035
李晓斌	男	47	董事	201303	58.8786

陈 钢	男	50	总工程师	201303	58.8786
-----	---	----	------	--------	---------

备注：薪酬收入（税后）=月实领薪酬（税后）+2013年、2014年延期薪金兑现（税后）+2016年住房公积金（单位和个人部分）

截止2016年底，集团公司全系统在岗员工年人均薪酬收入6.3万元。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3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 名	职 务	最近三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梁谢虎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8.08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 军	董事、党委委员、总经理	2007.03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总经理
王建华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2009.10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凌人枫	董事、党委副书记 国新股份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9.10-2014.02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4.02-2015.02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5.02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兼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丁友建	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09.04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陈勇明	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0.12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国胜	董事、副总经理	2011.05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康 勇	副总经理	2008.08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赵玉宏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1.07-2016.08 潞安集团纪委副书记兼监察处副 处长 2016.02-2016.08 潞安集团高河能源公司党委书记 2016.08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 委委员、纪委书记
谢 河	副总经理	2009.04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段德虎	副总经理	2009.04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晓斌	董事	2013.03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陈 钢	总工程师	2013.03 至今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五）企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情况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 年度未发生变化。

（六）董事会报告摘要

2016 年国新能源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的正确领导下，科学把握发展大势，依靠调整优化、转型升级、创新驱动的新引擎，积累拓展了新常态下国新能源发展的思路、方法和经验，实现主要经营指标符合预判、好于预期、优于可比公司。

一是产业体系更加优化。燃气产业坚持多种燃气资源综合利用和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基本形成了多气源供应格局，累计建成长输管

线 6300 公里、城市管网 6000 公里、8 座液化工厂、210 座 CNG/LNG 加气站、1 座燃气热电联产工厂、1 座碳四深加工工厂，气化覆盖全省 104 县（市、区）600 万户居民 1950 万人，全省气化率 56%。中药材产业全省 11 个地市初步完成了产业布局，建成 15 个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完成种植 34421 亩，中药饮片加工生产项目正在建设中，并积极向省内外和海外市场布局。煤炭贸易产业抢抓煤炭市场回暖的机遇，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并对部分下属煤炭企业进行清算和股权转让。

二是管理创新迈出新步伐。进一步完善公司体制机制，建立了产业推进工作顶层协调和分类指导机制。搭建了资金管理平台，初步实现了资金监控，推进了资金统筹使用。对燃气调控中心进行了升级和改造，搭建了城市管网信息平台，通过持续的投入强化了集团公司燃气板块的管理水平和生产经营效率。考核与企业效益挂钩幅度加大，细化企业考核评级，公司价值创造导向更加突出。省煤基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取得阶段性突破，新获得国家专利 23 项，累计增至 55 项。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修订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管理专项检查工作，提高了应急处置能力。

三是团队建设取得新成效。全年共引进研究生 113 名、本科生 656 名、专科生 430 名；出台了人才培养培养工作指导意见和专业技能人才、技术人才管理规定等制度。积极开展“123 培训工程”，分层次对 100 名高层管理人员、200 名中层管理人员和 300 名基层技术骨干进行业务素质提升培训，选派 24 人赴新加坡参加燃气专业技术培训。积极探索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市场化选聘、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相结合的有效途径，扩大选人用人视野，增加市场化的选聘比例，

下属企业国新晋药集团向社会公开选聘了总经理、销售副总和各分公司的技术顾问。健全“双通道”职业发展体系,建立了专业技术技能人才数据库,抓好专业职称评聘工作,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人数增至848人。

四是企业文化建设全面推进。大力开展企业文化培训,进一步提升文化的渗透性、融合性,不断将企业经营理念由制度化约束转换为职工的自觉行为。提炼形成了与新时期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企业文化,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文化保障和支撑。把国新文化有机融入生产经营和各项工作,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廉洁文化、安全文化。

五是安置晋能划转人员完成阶段性任务。根据2015年省政府作出的接收晋能集团划转人员的部署,拓宽安置渠道,通过投资建设多元化的项目多渠道安置员工。强化培训提升,与山西燃气工程技术学校合作开展了新型学徒制培训,建立了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提升了培训的精准度。关注人员稳定,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及时解决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稳定了人心。

六是资本运作取得实质进展。上市公司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融资平台的功能和作用,以银行融资和债券市场为抓手,进一步提高了融资能力,降低了融资成本。投资公司通过基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与国内各大银行、券商和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成功设立了首支产业投资基金——中医药泛旅游基金,完成了我省实体经济与上海金融市场对接,迈出资本运作第一步。

七是扶贫工作扎实推进。在永和开展1000亩酸枣种植基地、酸枣等农产品收购加工贸易和收购改扩建加工厂项目,推出了花草茶、小杂粮养生粥等系列产品,在侯马确定建设农业电商物流园区项目,在隰县建设玉露香梨冷链仓储基地,在全省11地市中药材种植基地

以及建设中药材饮片生产加工基地，项目辐射带动效应明显。派驻了5名“第一书记”定点帮扶，选派140名优秀党员干部开展了一对一的帮扶工作，出资334万元设立了扶贫专项基金，投资86万元实施了6个帮扶项目，44户109人实现脱贫，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八是党的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作为重大原则，把加强党的建设作为头等大事，切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严格落实“两个责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全面推进监督执纪、纪律检查工作。

（七）年度内重大事件及其对企业的影响

1、重大经营决策

见董事会报告摘要

2、重大人事任免

经省国资委党委会议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研究决定：

任命赵玉宏为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免去高志武的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

3、重大产权变动

(1) 山西远东实业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长子县远东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长治市国新远东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给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2)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胜达煤炭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阳泉市国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 大同方威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山西新朔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4)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给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5) 山西中发煤炭销售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国新瑞东燃气有限公司 45%股权转让给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6)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昌平煤炭有限公司将山西国新晋高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7)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晋东南煤炭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国新下孔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山西国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8) 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9) 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瑞德煤炭有限公司 10.2%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郭新宇

(10)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玉鑫煤炭有限公司将所持山西天标天然气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介休市振林煤化厂

(11) 国新能源与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

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30000 万元增至 40000 万元

(12)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 亿元增至 5 亿元

(13) 国新能源对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3000 万元增至 4380 万元

(14) 山西高碳能源低碳化利用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00 万元增至 1800 万元

(15) 山西国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00 万元增加至 4682 万元

(16) 山西煤乡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382.5 万元。

4、未决诉讼

(1) 案件名称：国新能源与太原大华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纠纷案。

主要事实陈述：2013 年 8 月，原告太原大华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诉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冶金物资总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请求法院确认被告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原告持有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0.91% 的股份；请求法院判决被告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按照第三人山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历次增资时各股东认购股份的同等价格收取原告应支付的增资款；请求法院判决第三人将原告载入股东名册，并在工商管理部门将原告登记为第三人股东。

争议焦点：太原大华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是否应为第三人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份数额。

案件进行阶段：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并民初字第 314 号民事判决，发回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6 年 8 月 3 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重新审理该案，现正等待法院判决。

（2）案件名称：国新能源与上海骐商能源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主要事实陈述：2011 年 8 月 26 日，上海骐商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骐商”）、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岢岚煤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岢岚公司”）与国新能源签订《煤炭业务合作协议》，该三方协议约定：岢岚公司为该合同的实际执行人。同日，岢岚公司与上海骐商签订《煤炭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就合同执行具体情况进行了约定。

自 2011 年 10 月起至 2012 年 6 月期间，岢岚公司与上海骐商的业务往来过程中发生货款纠纷，上海骐商将国新能源诉至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经上海骐商申请，法院追加岢岚公司为该案第三人。

岢岚公司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出具《关于岢岚公司与上海骐商公司合同情况说明》：“岢岚公司与上海骐商之间的煤炭贸易业务，其资金往来及货物流转等均由双方独立完成，与国新能源无关。”

争议焦点：岢岚公司与上海骐商公司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欠款是否应当由国新能源来偿还。

案件进行阶段：2017 年 4 月 28 日，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集团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八）本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集团公司 2016 年全年预计营业总收入 2,002,463.70 万元，2016 年实际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0,713.34 万元；预计营业总成本 1,983,268.47 万元，实际实现营业总成本 1,563,213.09 万元；预计利润总额 53,048.98 万元，实际实现利润总额 14,390.81 万元。

（九）上一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

集团公司 2015 年全年预计营业总收入 3,239,689.97 万元，2015 年实际实现营业总收入 2,916,979.14 万元；预计营业总成本 3,186,540.93 万元，实际实现营业总成本 2,882,296.64 万元；预计利润总额 53,505.77 万元，实际实现利润总额 57,603.83 万元。

（十）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经济责任

企业的经济责任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良性发展，企业能够健康发展，创造出更多的财富。

（1）新兴产业体系初具规模

燃气产业链条逐步完善。按照“气源多元互补，管网纵横贯通，科学有效管理，全面加快实施”思路，大力推进气化山西战略，初步形成了由 12 个国家级天然气气源分输口、11 各煤层气区块 19 个煤层气并入点和 2 座焦炉煤气甲烷化工厂构成的多气源供应格局，初步形成了覆盖全省的长输管线 6300 公里、城市管网 6000 公里、总长超 1 万公里、年管输能力超 104.4 亿立方米的燃气大管网架构，初步形成了由 8 座液化工厂、210 座 CNG/LNG 加气站、1 座燃气热电联产工

厂、1座碳四深加工工厂构成的产业实体，寿阳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区、古县焦炉煤气甲烷化项目、阳曲压差式天然气液化项目、榆次碳四深加工项目等一批转型重点项目陆续投产运行，气化覆盖全省104县（市、区）600万户居民1950万人，全省气化率56%，供气村镇2250个、工业用户550家、商业公福用户10252家、各类CNG/LNG车辆12万辆，形成了对全省各县市区、重点工业用户、新型工业经济开发区和重点旅游区的供气网络。

中药材产业体系雏形初步显现。全省11个地市成立了二级和三级中药材专业化运作公司，积极推进中医药健康产业布局。在中药材种植及种子种苗繁育上，秉承“药材好，药才好”的经营理念，以山西省道地中药材为核心，逐步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规模化发展，全年中药材种植面积32178亩，建成15个中药材标准化种植试点基地；

在中药材加工生产上，充分利用公司在全省中高端药材种植基地的优势，逐步推进中药材生产加工规范化、集约化进程，其中，投资7.5亿元的姚村饮片加工厂一期工程于2016年4月开始施工建设，预计2017年6月具备试运行生产条件，同时，启动了对灵石饮片厂的收购项目，现已投产试运行；在中药材销售上，国新晋药按照“夯实基础、疏通运营、培育市场、强化管理”的销售思路，集中优势资源在省内和省外打造样板市场。省内，依托股东方山西省中医院在省内中医药市场的独特优势迅速打开省内销售突破口，试点运营了4家国新晋药堂，利用我省传统道地药材产区的资源优势，结合市场需求，

大力开展中药材贸易，全年涉及连翘、黄芪、黄芩等 36 个品种，收购数量 5433 吨，销售数量 870 吨。在省外，先后与中国中药公司、广药集团、长白山制药等大型企业进行了业务对接和战略协作研讨，在河北安国、安徽亳州、广州清平 3 个国内大型药材集散地设立了办事处；在医养结合养生养老上，我们依托国家和地方在中医药养生养老产业上的扶持政策，自身在中药材种植和生产加工上的独特优势，初步制定了以建设医养结合养老中心为长期目标，以开办社区型养老机构为市场切入点，带动养生养老健康产业全价值链形成的总体战略思路。

煤炭贸易产业进退有序。重组整合煤炭贸易板块，盘活存量，进一步提高产业集中度一是按照“效益为先，有进有退”的原则，根据我省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有序推进对效益不佳的下属煤炭贸易企业进行清算和股权转让，把优质资产逐步并入国新煤焦公司，盘活放大国有资产的效能。二是围绕多年集聚的煤炭贸易和物流产业优势，积极开展物流业务，以“上控资源、中联物流、下建网络”为工作思路，建设国新物流园区，推动危货物流配送大物流整合，形成 CNG、LNG、充电、普货、冷链、仓储在内的大物流配送，从深度上助推主业腾飞。三是积极推进系统内脱钩改制企业的重组整合工作，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从低端环节退出，向高端发展，改革创新迈出新步伐。

（2）改革创新方面

①机构改革取得新进展

集团机关实行大部制，对机构设置进行重新调整，通过深化集团机关机构改革进一步解决了职能定位、职责分工、运行机制等问题，实现结构合理、责权清晰、精干高效、运转协调。

②深化企业人事、用工、分配制度

以“人才强企”战略为根基，继续深化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围绕薪酬、定岗定编定责等改革方案，加大力度推进落实。以“效益决定分配”为原则，持续深化企业用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以“统一部署、分级负责、有序推进、积极稳妥”为原则，认真领会省委省政府文件精神，继续做好晋能划转人员接收、安置、培训工作。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充分运用线上线下、校内校外、招聘推荐、平台搭建等各类招聘形式，为各级企业各类岗位人才需求提供源源不断的可以依靠的人事保障。

③推进企业科技创新

国新能源按照以科学促进发展、新技术引领新产业的理念，以高碳能源低碳化利用研究设计院为实施主体，不断提高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积极促进科技创新与技术成果的实地化应用，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是继续推进页岩气的勘探开发，与省煤炭地质局合作，在完成页1—页5测试井的钻探、岩芯的物化特性分析及试验报告的基础上，配合省发改委做好山西省页岩气发展规划，同时山西页岩气公司与山西省地质矿产研究院合建的实验室获得了省科技厅的山西省重点实验室；二是积极推进省重大科技专项，按照进度安排，完成已中标的省科技厅煤基重点攻关“焦炉煤气低温换热式合成天气及CO₂减

排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项目”，“燃气管网数字化系统管理与示范”和“煤层气页岩气资源潜力综合评价及共探共采选区研究”等省重大专项，不断提升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三是开展低阶煤热解提质利用的研究工作，与阳煤集团合作开展低阶煤热解提质利用的研究探索，在充分进行市场和技术考察的基础上，争取实现创新项目落地，为低阶煤的高效清洁利用开辟新的途径。

2、安全责任

（1）安全理念和文化

国新能源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和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群防、严查、重处”的安全理念开展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群防”就是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全体员工都重视安全、懂安全；建立有效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全体员工都自觉规范地遵守；细化每位员工的安全职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达到群防的实质目的。“严查”就是坚决查处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坚决查处生产过程中不遵守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的违章者。“重处”就是严惩那些越红线、踏底线、造成事故的责任者。

（2）安全举措

①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国新能源全年共组织召开了4次安委会会议、12次月度安全例会、1次安全专题会议、1次安全视频会议，强调了相关安全管理要求，安排部署了各个阶段安全生产工作，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同时，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一岗双责、党政同责、齐抓共管”的要求，

集团公司分别与各直属、控股企业，各区域管理委员会签订了《2016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要求各单位按照相关的考核办法做好全年的安全工作，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对各单位领导班子的绩效考核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使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

② 加强安全检查，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

2016年国新能源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按照“群防、严查、重处”的安全理念，认真组织，扎实开展各项排查整治行动。相继开展了安全标准化检查、汛期长输管线专项检查、遏制重特大事故检查、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专项检查、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冬季防火防冻专项检查、岁末年初安全生产检查等安全检查工作。对检查出的各类隐患，坚持“五定原则”，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各单位限期整改并及时反馈整改情况。同时对整改完成的进行验收，明确了检查、报告、治理、验收、销号的隐患闭环管理流程。

③ 加强安全标准化建设

国新能源积极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2014年制定下发了《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实施细则（试行）》，2016年对照《安全标准化实施细则（试行）》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更新了《安全检查重点指导目录》，对各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了考核排名，并召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现场推进会，向各单位推广工厂类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先进经验，要求各单位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顶层设计并推动落实，不断提高安全标准化水平。

④ 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2016 年国新能源围绕“强化安全发展观念、提升全员安全素质”的主题，组织并参与了系列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包括城镇燃气安全知识培训、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培训、工厂类专业知识培训、全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专项培训、全省危化品安全监管业务培训、安全资格证的培训、安全月宣传咨询日活动、安全事故警示教育活动等。通过各种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强化安全发展观念，提升全员安全素质，推进集团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另外，为提升国新能源内部安全管理水平，对所属分输站、加气站站长、副站长、安全员进行了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对考试不及格人员进行了待岗或调岗处理。

⑤ 加强安全应急管理，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国新能源积极推进安全应急管理工作，对所属各燃气企业及其燃气项目开展了应急管理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应急组织体系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物资装备、应急预案、应急演练、应急教育培训、应急处置等。另外，国新能源建立了以天然气调控中心、同朔、忻州、晋中、吕梁、晋东、临汾、运城、长晋共八个管理处和维抢修中心为主体的全天候、全方位的应急救援体系，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工作，及时掌握并汇报安全动态，提高了集团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3) 职业安全健康等

国新能源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

要求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单位成立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要求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参加职业卫生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证。截至目前，国新能源所属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单位均已成立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了专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相关人员均已取得职业卫生管理资格证。同时，国新能源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单位，要求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利用各种宣传手段，让每一位员工都了解在生产和劳动、作业过程中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及防护应急措施，为每一位员工提供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督促、指导其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并定期对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维护、保养，确保防护用品有效。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岗位进行职业病危害日常监测和定期检测，确保职业病危害因素强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3、创新责任

(1) 科研成果

一是完成山西省页岩气地质调查与评价项目，并划分出山西省页岩气资源开发有利区，提交页岩气资源总量，制定了页岩气发展的相关规划，同时积极配合省发改委进行项目评审。

二是“焦炉煤气低温换热式合成天气及CO₂减排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项目”项目核心装置--换热式甲烷化反应器及系统完成中试1000小时连续运转，充分验证了绝热段催化剂的高温活性、稳定性，低温换热段催化剂的低温活性。通过研究中试运行中出口组成、床层温度、床层压差的变化，说明中试装置稳定可靠，为工艺的编制获取了必要的工艺参数。并总结编制了低温换热甲烷化中试技术报告。

三是针对右玉地区煤质情况，根据工业试烧试验与分析结果，优选出最佳煤提质热解工艺条件，为工业化设计与规模化生产提供可靠、详细、准确的试验数据。并总结编制了低温低阶煤热值提质技术报告。

四是推进知识产权工作，在国家及省部级核心期刊，发表科技论文 2 篇；申报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发明专利 1 项；已申报新型专利未获得证书 17 项，已申报发明专利未获得证书 3 项；正在准备申报 3 项。这些成果的取得，表明我们在专利水平、知识产权保护、自主创新等方面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2）科技人才培养等

2016 年国新能源认真贯彻落实“人才强企”战略，致力于加强精英化人才建设，着力培养“骨气硬、耐力强、眼光远、脚步稳、信心坚定”的国新人，为进一步实现集团“以人才领先推动企业领先、变人才优势为发展优势”的目标奋进。持续引进高学历、专业化人才，开展各类校企招聘会，通过宣讲、解答等各类方式，为企业引进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毕业分配的一手人才。开展各类专业技术培训，以及“培训到现场”技能培训等一系列课程，自上而下联动循环的员工培训培养工作，同时结合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采取“一对一”教学方式，务求实效，学以致用，不断继续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4、环境责任

（1）环境管理体系建设

集团公司引导下属企业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按照 ISO14001 标准

建立了完整的QHSE管理体系。同时为确保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能够落到实处，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专门组建QHSE工作组负责对企业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对各类环境因素进行辨识与评价，保障国新能源各类燃气项目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

（2）清洁能源利用

国新能源按照服务低碳生产力、低碳消费、新型产业集群、生态文明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五个服务”理念，积极推进天然气、煤层气、焦炉煤气等清洁能源的综合利用，配合省市各级政府共同推动我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3）节能降耗

集团公司下属企业的燃气业务以管网输送为主，压缩、液化为辅，能耗较低，不存在高耗能项目。

（4）矿山绿化

公司业务及成果未涉及矿山绿化方面工作。

（5）“三废”治理等

“三废”对于环境的破坏主要由工业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废渣所造成。本企业所主要从事的燃气领域项目均为节能减排项目，生产过程中“三废”排放较少，且污染物主要是生产、生活废水，均能够按照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处理。此外，工厂类项目在设计时就充分考虑到“三废”的治理及综合利用，确保项目投产后环保设施能够正常运行发挥功效。

5、企业责任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集团在册员工 17419 人，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9777 人，占总人数的 56.13%，其中博士生 6 人、研究生 438 人，占总人数比例 2.51%、本科生 4303 人，占总人数比例 24.7%、大专 4848 人，占总人数比例 27.83%。

（2）劳动保障

由工会代表职工与企业签订《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合同主要包括：基础工资：1000 元/月；年工工资：10 元/年；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3）培训与成长

2016 年，培训发展部在集团公司党政班子的正确领导下，坚决贯彻省国资委和集团公司各项决策部署，以“学无止境、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精神为引领，以“培育他人无法复制的核心竞争力”的发展理念为目标，紧密围绕集团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卓有成效地开展人才培训培养工作。

（4）薪酬福利

集团公司坚持以建立和优化适应市场经济的企业劳动制度和薪酬分配制度为主导，坚持效益决定分配的原则，将企业经济效益、个人贡献与劳动报酬紧密挂钩，充分激励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不断创新分配机制，健全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为有效支撑薪酬收入分配管理，构建增长适度、差距合理、关系和谐的收入分配格局提供有

力的制度保障。在强化企业效益和国有资本净收益与工资总额有机联系的同时，积极探索薪酬体系创新机制，强化企业各级责任，转变企业经营机制，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竞争力。

同时，集团公司加强了日常社保的管理工作，增强社保工作的透明度，让员工对集团的社保工作进行监督，使得员工更加了解企业社保工作。在保证员工根本利益的前提下，提升员工对社保工作的满意度，增强员工归属感，为企业的长远发展创造条件。

（5）扶贫救灾

2016年，我们定点帮扶永和县芝河镇的五个贫困村，分别是官庄村、药家湾村、东峪沟村、霍家沟村、红花沟村。集团农村工作队和五位“第一书记”踏实脱产驻村，以精准为要义、以建档立卡为基础、以落实措施为根本，对精准识别、精准帮扶和精准退出实行全过程痕迹化管理。2015年建档立卡“回头看”识别出贫困户140户316人；通过2016年建档立卡“回头看”，剔除4户9人。除了红花沟村以外，贫困发生率均低于10%。

集团农村工作队保障精准帮扶的一个“亮点”是开创性的设立了国新能源“专项扶贫基金”，用于保障精准扶贫工作的有效推进。为更好地管理和使用扶贫专项基金，集团公司成立扶贫专项基金理事会，同时制定相关章程，开立扶贫专项基金账户，并整理基金相关的账务，制定了严格、规范的审批流程，为扶贫帮扶资金的拨付打好基础。

至此，集团农村工作队在集团党委领导下，以集团专项扶贫基金为资金保障，以选拔派驻的5个“第一书记”为落脚点，扎实开展

了各项驻村帮扶工作。针对集团公司的五个定点扶贫村所确定的 140 户贫困户，集团公司共选派 140 名优秀党员干部有针对性开展“一对一”的帮扶工作。

2016 年，集团共实施了 6 个帮扶项目，投入帮扶资金 92 万元，其中公益项目 24.5 万元，直接帮扶贫困户项目 67.5 万元，项目可带动直接就业 80 人。

2016 年的帮扶成果初现：由我集团帮扶的官庄村有 10 户贫困户 19 人已脱贫，药家湾村有 6 户贫困户 11 人已脱贫，霍家沟村 10 户贫困户 21 人已脱贫，东峪沟村有 6 户贫困户 26 人已脱贫，红花沟村有 1 户贫困户 4 人已脱贫。以上共 33 户 81 人。此外，集团还在春节前夕对五个定点帮扶村的贫困户、残疾人、80 岁以上老人进行了精准帮扶慰问，为他们送上高品质的米、面、油，保证他们欢度新春。

（6）党风廉政建设

2016 年，集团坚决贯彻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正风肃纪，反腐惩恶，扎实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①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形成管党治党合力。集团党委认真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经常性地研究正风反腐相关工作。党委书记带头落实“四个亲自”，认真履行“第一责任”；其他班子成员加强廉洁谈心谈话，主动履行“一岗双责”。集团纪委认真落实监督责任，聚焦主责主业，坚持监督执纪问责；认真落实集团党委安排部署，主动汇报反腐倡廉形势和重要工作。通过签订责任书、开展监督检查、约谈主要负责人等方式，一级抓一级，推动各基层单位认真落实“两个责任”。

②持续整治“四风”，作风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紧盯年节假期，聚焦“关键少数”，通过多种方式，强化党风党纪宣传教育，营造遵规守纪的浓厚氛围。加强节日期间的监督检查工作。开展中秋、国庆“两节”监督检查，约谈2名责任领导，督促相关单位对4类问题10项制度进行了整改健全、规范优化；在元旦、春节期间，对32个单位“廉洁过节”情况进行交叉检查，发现7类107条问题。专项整治突出问题。对管理人员兼职、兼职取酬、违规领取补贴津贴情况进行大起底、大排查，有效规范了企业管理人员从业行为。

③实践“四种形态”，纪律审查工作得到扎实推进。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按照“四种形态”要求，规范高效开展信访举报、线索处置、执纪审查、审理等纪律审查各个环节的工作，严惩“乱作为”，警醒“慢作为”，问责“不作为”。2016年，全系统共收到问题线索35件，其中初核12件、谈话函询12件、立案4件、了结7件；给予党政纪处分16人，其中轻处分13人、重处分3人；诫勉谈话6人，组织处理11人，移送司法2人；延伸纪律审查效应，在内刊杂志、微信平台通报典型案例1例，发挥了“查处一个、警示一批、教育一片”的作用。

④抓监督强教育，纪律建设得到切实加强。紧盯人、财、物重要岗位，突出监督检查，注重宣教预防，做到防微杜渐。强化“三重一大”决策监督，对全系统630余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了检查督促，规范了决策行为；搭建电子廉政档案管理系统，强化备案备查，覆盖集团全系统中层管理人员，及时准确掌握干部廉政信息；探索实施业务和廉政“双合同”管理模式，突出对工程领域的专项监督。加强党纪法规和廉洁从业的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讲规矩、守纪律，明底线、知敬畏，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⑤抓练兵强基础，纪检监察队伍素质得到了优化提升。坚持深化“三转”，选调增配各级纪检监察人员，增强队伍力量。突出实战练兵，实行以案代训。组织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纪委书记讲党课、考学廉洁知识、文化知识竞赛等 11 项活动，纪检监察人员参与 1021 人次，提升了党的意识、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6、未来展望

站在“十三五”新起点，国新能源将继续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定不移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以发展为统领，以创新为引擎，以转型为主线，持续深化企业改革创新，大力发展燃气、中药材、贸易三大产业，追求低成本优先、产业与众不同、产业创造价值、效率效益兼顾和社会资源统筹，不断提高产业供给质量，推动产业价值链、附加值、技术水平和竞争力从中低端迈向中高端，全力打造国新能源、国新股份和国新晋药三大品牌，力争“十三五”末实现销售收入 508 亿元、利润 15.6 亿元、上市公司市值超过 500 亿元、销气量 100 亿立方米、气化率全国第一。

二、生产经营管理

（一）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1、基本指标

（1）营业收入考核指标 200 亿元，实际完成 153.07 亿元。

（2）利润考核指标 5.3 亿元，实际完成 1.44 亿元。

（3）工业增加值考核指标 14.79 亿元，实际完成 19.04 亿元。

2、经济增加值

经济增加值考核指标 0.05 亿元，实际完成-7.97 亿元。

3、对标指标

(1) 总资产报酬率考核指标 2.5%，实际完成 2.38%，完成率 95.20%。

(2) 成本费用利润率考核指标 1.3%，实际完成 0.93%，完成率 71.54%。

(二) 重点项目投资情况

2016 年，国新能源转型综改重大项目共安排投资 51.48 亿元，项目分为六大类。截至年底完成投资 56.08 亿元，投资完成率 108.9%，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指标。

(三) 产品销售完成情况

1、煤炭板块

集团公司 1-12 月累计销售煤炭 987.6 万吨，平均销售均价 346.37 元/吨。其中：原煤销售 935.11 万吨；精煤销售 48.51 万吨。

2、燃气板块

集团公司 1-12 月累计销售燃气 39.97 亿立方米，平均结算单价 2.03 元/立方米。

3、贸易板块

贸易板块 1-12 月累计销售贸易产品 158.15 万吨，平均结算单价 2116.61 元/吨。

(四) 环境保护情况

按照国家环保工作要求，公司下属各项目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均投入专项资金对环保设施进行建设，并且制定了污染治理的相关技术措施，严格执行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及等级以及国家排放标准和

地方排放标准，确保企业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三、大额度资金运作（单位：元）

（一）股票投资

项目	原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市值	跌价准备	当年实际盈亏
合计	149,357,015.80	247,674,792.68	103,946,377.69	103,946,377.69		45,830,380.78
其中：1. 山西三维	148,643,950.00	244,625,472.00	101,214,300.00	101,214,300.00		45,702,536.59
2. 交通银行	713,065.80	3,049,320.68	2,732,077.69	2,732,077.69		127,844.19

（二）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24,088,592.80	-2,634,755.13		21,453,837.67
对联营企业投资	575,503,850.70	21,903,324.22		597,407,174.92
合计	599,592,443.50	19,268,569.09		618,861,012.59

（三）对外提供借款

序号	借出款单位	借出时间	借入款单位性质	借款本金	年末余额	逾期借款本息	预计坏账金额	借入款单位现状
合计	—	—	—	377,840,261.86	377,840,261.86			—

1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5-4	山西中油新捷天然气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245,000.00	245,000.00	正常经营
2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4-1-1	山西原平国新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17,595,261.86	17,595,261.86	正常经营
3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5-7-7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正常经营

(四) 对外担保

担保单位	实际担保金额	本年新增金额
对集团外	270,229,600.00	30,000,000.00

(五) 对外捐赠

2016 年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捐赠

2,840,916.85 元。

(六) 重大融资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80,268,017.78	1,593,741,183.53
信用借款	4,084,750,000.00	2,482,450,000.00
合计	5,290,018,017.78	4,111,191,183.53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000,000.00	640,000,000.00
抵押借款	338,579,729.01	182,395,067.37
证借款	4,159,049,819.55	5,134,578,674.87
信用借款	4,089,421,848.80	3,888,633,752.98
小计	9,187,051,397.36	9,845,607,495.22

地方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末余额
山西省政府债券	500,000,000.00	2014/6/30	5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100,000,000.00	2015/7/7	1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60,000,000.00	2015/7/14	6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100,000,000.00	2015/6/29	1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200,000,000.00	2015/7/20	2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200,000,000.00	2015/6/29	2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140,000,000.00	2015/7/7	14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200,000,000.00	2015/7/27	2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200,000,000.00	2016/6/27	2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500,000,000.00	2016/6/27	500,000,000.00
山西省政府债券	300,000,000.00	2016/11/23	30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四、职工权益维护

(一) 集体合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劳动合同的签订、履行等

劳动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集团在坚持以符合省国资委工资总额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在自我约束和平衡机制的调控下，为保证集团公司工资总额调度更加合理，我们本着“有指标的看效益，无指标的看效率”的原则，依据各企业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以及绩效考核为基础，通过预算管理确定工资总额，形成职工收入与本单位经济效益、本人岗位职责及劳动贡献挂钩浮动的动态分配管理机制。2016年集团在岗员工工资总额 4.08 亿元，其中基本工资 2.45 亿元。

劳动关系是最基本、最重要的社会关系，是社会和谐的基础，是企业发展、社会稳定的重要保证。集团公司认真贯彻《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工资集体协商、工资支付保障、工资绩效分配等一系列工资收入分配制度。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劳动合同管理，制定企业劳动合同实施办法，细化劳动合同终止、解除、变更、续订等合同情形的具体标准，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集团本部应签劳动合同员工人数 333 人，实签劳动合同人数 333 人（其中签订十年期劳动合同人数 303 人，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人数 30 人），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 100%。

（二）人才引进、职工招聘、专业技术职称评定办法及程序、职员培训等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人才引进与职工招聘方面：集团公司将人才强企战略作为企业长期的重点来抓，通过搭建优质平台，引进、培养、使用和激励各类人才，加快具有全球化新知识、新见识、永不言败的团队建设步伐，建设一支思维方式适应时代的精英化团队，为企业转型发展提注入新活

力。

在人才引进培养方面，集团公司根据各级企业专业需求，加强校企合作，多渠道引进各类人才，2016年度开展校园招聘20余场，笔试2500余人，为企业引进毕业分配的一手人才948名，其中硕士研究生97名，本科445名，专科295名。同时，利用互联网资源为集团服务，与智联招聘网、山西人才网等网络招聘企业合作，为集团引进工作经验丰富的各类人才。通过人才市场及相关企业、行业推荐等途径发现人才、利用人才，全年社会招聘及行业推荐引进人才411名，为企业实现跨越发展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2016年年初，集团公司确定了培训工作“123工程”，即对集团公司约100名高层管理人员、200名中层管理人员和300名基层技术骨干进行轮训。2016年中旬，从各燃气企业中选派24名专业技术骨干赴新加坡参加为期十天的“液化天然气调峰项目及燃气发电技术开发应用培训”。

制度建设方面，先后起草并出台了《人才培养培养工作指导意见》、《企业内训师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专业技术技能人才管理的有关规定》、《“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2016-2020）》，为集团公司以及各下属企业和区域管理委员会的人才发展工作提供了制度框架，各项工作初步实现了科学化和规范化。

内训师授课方面，集团2016年全年实现内训师授课183.5课时，受训2617人次，充分发挥了内训师在集团公司培训教育体系中的引领和辅助作用，形成企业内部良好的知识共享的氛围。

转岗培训方面，本年度十大区域管委会派出第二批共 152 人在山西燃气工程技术学校参加转岗培训，全集团共开展培训 64570 人次，基本实现了全员覆盖。针对在山西燃气工程技术学校进行全日制学习的 600 余名转岗培训学员，培训发展部从入学开始就协调区域管理委员会与主体公司对学员进行模拟安置，确定了每位学员的安置公司和岗位，并针对岗位需求确定所学专业，实现了理论学习、现场实习和正式上岗的无缝对接。

职称方面，集团现有专业技术人员共 1150 人，高级职称人数 50 人；中级职称人数 410 人；初级职称人数 690 人。同时，为了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职工提升专业技术水平，集团公司于 2016 年提高了专业技术职务津贴，增加了专业技术门类，形成了学习进步的良好氛围。

（三）职工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情况

（1）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弘扬国新企业精神

工会组织举办“迎新春元宵节”职工文化活动；组织职工参加“国新友谊杯”职工趣味运动会；举办“国新友谊杯”职工羽毛球比赛；第五届“国新跨越杯”职工劳动竞赛暨燃气安全生产设施技能比武。

（2）丰富职工文化，搭建员工书屋，完善电子书屋

为方便职工读原著、读好书，集团工会一方面在职工电子书屋网站增设了“两学一做”和“建党 95 周年”专栏，新增期刊和电子书屋各 50 个种类，开通手机客户端（APP）支持下载并提供收藏功能；同时在新办公楼设立专区搭建“员工书屋”，2016 年国新能源工会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职工书屋示范点”。

（3）健全职工保障机制，扩大职工参保范围

一是为切实提高职工抵御风险的能力，有效缓解职工住院医疗经济负担，国新能源工会深入开展“在职职工住院医疗互助保障计划”活动和“在职女职工特殊疾病互助保障计划”活动，组织职工进行健康体检，为职工构筑了抵御风险的防线。二是建立帮困与定期帮困相结合的长效帮困机制，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号召，开展了“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捐助活动，帮助受灾群众和困难群众共渡难关，同时定期帮扶企业困难职工，慰问离退休职工。三是按照国家奖励政策，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4）集团公司高度重视，落实领导“一岗双责”

集团公司高度重视信访维稳工作，要求集团所属各直属、控股企业和各区域管委会的党委或支部书记亲自主抓信访工作，实行“一岗双责”。同时健全信访工作制度，优化应急处置方案，贯彻“分级负责，归口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着力抓好矛盾排查和隐患化解，做到“抓早、抓小、抓源头”。2016年信访案件办结率为100%。

（5）重视职工合理化建议，搭建信息沟通桥梁

国新能源工会进一步完善职工合理化建议平台，组织开展“我为国新发展建言献策，争当国新创新主人翁”职工合理化建议活动。通过组织引导职工积极参与企业民主管理，鼓励广大职工建言献策，在职工与企业之间搭起一座信息沟通与交流的桥梁，促进了企业和谐发展。建立上传下达，下情上递的职工反馈信息管理机制，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6）组织开展植树活动，参与学习环保实践

为广泛动员和引导集团公司广大青年职工积极参与植树活动，2016年4月集团团委组织共计70人赴山西众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开展

“共建国新青年林”植树活动，使青年团员学习环保知识、参与环保实践”。

五、履职待遇、业务支出情况

2016年国新能源集团领导人员公务用车13台，全年维护费用66.6万元；集团本部业务人员用车23台，全年维护费用106.3万元。

集团公司领导人员通讯费用1.11万元，差旅费用8.3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23.27万元；集团本部业务人员通讯费70.68万元，差旅费用41.7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103.39万元；集团公司业务招待费用79.64万元。

六、山西省煤焦公路销售体制改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情况

（一）、职工安置

国新能源以“三个一批”步骤为原则，即属地分流一批、项目带动一批、产业转型消化一批，确保逐步将转岗人员安置到位。一是通过属地分流一批，挖掘集团公司现有产业潜力，将分布在全省的区域公司作为安置平台；二是通过项目带动一批，大力实施总投资为234.8亿元的《燃气产业发展规划（2015-2017年）》，将新建项目作为安置平台；三是通过产业转型一批，积极布局中药材产业，建设中药材种植基地、中药材加工厂和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打造国新晋药品牌，将新产业作为安置平台。截至2016年年底已安置适岗2712人，试岗1576人，合计安置4288人；离职、内退、死亡63人；待岗人数4931人。区域管理委员会采取了有效措施，注重时效，平稳推进，稳妥的做好接收人员劳动关系的处理，并依托各区域内法人企业平台对接收人员的社会保险关系进行接续和转移，有效保障职工权益，维护了职

工队伍的思想稳定。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为推动国有企业开发转型项目，做好项目安置煤焦公路销售体制改革涉及的转岗职工工作。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和国资委年初预算安排，国新能源于2016年8月29日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2.2亿元职工过渡期生活费补助。

2016年度国新能源向各区域接收人员的子公司下拨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金共47,134.13万元。

（三）、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度共使用资本金14,500万元，拨付款项坚持专款专用原则，严格用于安置转岗职工的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2月向山西国新晋药集团有限公司拨付4,500万元，用于中药饮片项目基地建设。

2、2016年5月向大同亿鑫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拨付3,000万元用于自行车项目建设。

3、2016年6月向上海晋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拨付5,000万元，用于设立中医药泛旅游基金并开展投资。

4、2016年8月向朔州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拨付2,000万元，用于收购朔州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项目。